



表同意。

文學院學生代表李建德則是表示，期末考後常找不到任課老師，有些客座講師一週才來淡水一次，要到哪裡找人？因此，學務長附加但書，在找不到任課教師時，可由導師維持原案即現行請假規定，另外表決。結果以二十三名同意，在課教師簽名同意兩案進行表決。結果以二十三名同意，在三日內按原規定辦理請假手續。